宅基地赠与协议书

甲方（赠与人）：

身份证号：

住所：

联系方式：

乙方（受赠人）：

身份证号：

住所：

联系方式：

为明确双方本次赠与宅基地行为的权利义务，甲、乙双方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，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，制订本协议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**第一条** 乙方系甲方的 。甲方决定将位于 县 镇 村 组 村民建房规划平面图之 号地块即 平方米的建房宅基地无偿赠与给乙方，乙方同意接受此赠与。

**第二条** 甲方保证其对上述宅基地拥有建房使用权。

**第三条** 甲方保证本次赠与并无任何恶意，而且已将其所知的一切包括瑕疵在内的注意事项告知乙方。

**第四条** 本协议签订后，由乙方在 日内以甲方的名义到主管部门办理相关审批、建设规划许可等手续，费用约 余元，概由乙方支付和承担。相关手续办理完成后，视为甲方完成交付。

**第五条** 应甲方的要求，乙方自行筹资建房，所建房屋归乙方所有，甲方不负担任何费用。房屋建成后，甲方协助乙方到房产、国土管理部门办理有关变更登记手续。（如遇特殊情况，乙方可持甲方的身份证原件到上述部门办理变更登记）。

**第六条** 乙方无需向甲方支付任何费用，但到房产、国土管理部门办理有关手续的费用以及有关契税概由乙方负担。

**第七条** 该块宅基地赠与乙方时，取得了甲方的 （近亲属）的同意，其表示在该赠与协议上签名予以认可，并作为在场的见证人。

**第八条 合同的变更**

甲乙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，如需变更合同内容，应当在平等自愿原则上，协商一致后变更，变更后需以书面形式订立变更协议。协商不一致的，甲乙双方按原合同履行义务。

为实施合同变更行为花费的费用由甲乙各方自行承担，如需办理变更手续，由主张变更方承担相关费用，双方都主张的，由甲乙双方共同承担。

**第九条** **争议解决**

1.和解

合同当事人可以就争议自行和解，自行和解达成协议的经双方签字并盖章后作为合同补充文件，双方均应遵照执行。

2.调解

合同当事人可以就争议请求相关行政主管部门、行业协会或者其他第三方进行调解，调解达成协议的，经双方签字并盖章后作为合同补充文件，双方均应遵照执行。

3.仲裁或诉讼

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产生的争议，若上述争议解决方法均无法达成共识，则合同当事人约定以下第 种方式解决争议：（只能选择一种）

（1）向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；

（2）向 人民法院起诉。

4.争议解决条款效力

合同有关争议解决的条款独立存在，合同的变更、解除、终止、无效或者被撤销均不影响其效力。

5.法律适用

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并按其进行解释。

**第十条** 本协议壹式 份，双方各执 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**第十一条** 本协议在双方签字后生效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，为合同签署页）

|  |
| --- |
| 甲方（签字）： |
|  年 月 日 |
| 乙方（签字）： |
|  年 月 日 |
| 见证人： |
|  年 月 日 |